

内蒙古自治区基本殡葬服务项目清单（试行）

序号	服务项目	收费标准	计费单位	收费管理形式	文件依据	服务内容	备注
1	遗体接运 (含抬尸、消毒)	680	元/具·次	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(企业除外), 实行政府定价	《关于镶黄旗殡葬服务收费标准(试行)及有关问题的通知》 (镶发改字〔2024〕111号)	到指定地点接运遗体, 含抬尸、对正常死亡遗体进行消毒处理, 便携式推尸车使用等。	使用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遗体接运专用车辆, 不区分车型, 分基础运费及超过固定公里数加价运费两部分。过桥过路费以实际产生收取。
2	遗体存放 (含冷冻、冷藏)	100	元/具·天	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(企业除外), 实行政府定价		提供将遗体放入冷藏或冷冻设备内, 以低温方式保存。	可根据冷藏、冷冻设施设备类型定价。
3	遗体火化	600	元/具·次	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(企业除外), 实行政府定价		提供将遗体进行焚化的服务, 含遗体搬运(装卸)、遗体确认、炉膛清理、入炉火化、骨灰拾捡、装盒(袋)。	不区分火化炉类型定价。
4	骨灰寄存	120	元/具·月/年	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(企业除外), 实行政府定价		提供骨灰安放格位。	按存放时间收费, 可按月、年等计算。
5	吊唁设施设备租赁服务	大告别室400 小告别室200 普通灵厅与休息室200	告别厅元/次、守灵间元/天	政府指导价		告别厅设施设备租用。提供哀悼、祭奠、追思逝者的礼厅(含礼厅内电子显示屏、空调、尸棺、围棺筒易花饰、花架、像架、哀乐、固定花圈、桌椅等布置物品)。守灵间设施设备租用, 提供守灵的礼厅(含礼厅内固定布置物品)。	根据面积、装修、设施设备配置等分类定价, 含遗体冷藏。(吊唁设施设备租赁服务不属于免除城乡低收入困难群体、重点优抚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范围)